

仅供参考

不得向法院提交

① 申请人（雇主或集体谈判代表）

a. 姓名：_____

申请人律师（如本案有）：

姓名：_____州律师执业证号：_____

律师事务所名称：_____

b. 您的地址（如有律师，请填写律师信息）：

地址：_____

城市：_____州：_____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传真：_____

电子邮件地址：_____

填写法院名称及街道地址：

加利福尼亚州高等法院，所在县

② 受保护人员

全名：_____

全名：_____

全名：_____

全名：_____

☐ 其他受保护人员详见本命令末尾的附件 2。

表格提交后，由法院填写案件编号。

案件编号：

不得向法院提交

③ 被申请人（被限制人）

（请提供您所知的全部信息。带星号（*）的信息是将此命令录入加州警方数据库所必需的。如年龄不详，请给出估算值。）

*全名：_____ *年龄：_____ 出生日期：_____

*种族：_____ 身高：_____ 体重：_____ 发色：_____ 眼色：_____

*性别：☐ 男 ☐ 女 ☐ 非二元 住址：_____

城市：_____ 州：_____ 邮编：_____

与受保护人员关系：_____

④ 到期日期

本命令于下列日期和时间的庭审结束时失效：

日期：_____ 时间：_____ ☐ 上午 ☐ 下午

这是法院命令。

致被申请人：

法院已签发下列勾选为“批准”的临时命令。若不遵守这些命令，您可能被逮捕并被控罪。您可能被判入狱最长一年，处以最高 1,000 美元罚款，或两者并罚。

⑤ 个人行为禁止令

☐ 未申请☐ 庭审前驳回☐ 按下列内容批准：

a. 您被命令不得对第 ② 项列出的受保护人员做出以下行为

- (1) ☐ 骚扰、性骚扰、殴打、袭击（性或其他方式）、殴打、虐待、破坏其个人财产或扰乱其安宁。
- (2) ☐ 对该人实施暴力行为或作出暴力威胁。
- (3) ☐ 在工作时间或往返工作地点时跟随或跟踪该人。
- (4) ☐ 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联系该人，包括但不限于当面、电话、书面、公共或私人邮件、电子邮件、传真或其他电子方式。
- (5) ☐ 进入该人的工作场所。
- (6) ☐ 采取任何行动获取该人的地址或位置。如果此项未被勾选，则表示法院认定有充分理由不作此命令。
- (7) ☐ 其他（请说明）：
☐ 其他个人行为命令见本命令末尾附件 5a(7)。

b. 通过律师、送达人或其他人员以和平书面方式送达与法院案件相关的法律文件是允许的，并不违反本命令。但是，您可以通过邮寄方式向申请人送达文件。

⑥ 接近禁止令

☐ 未申请☐ 庭审前驳回☐ 按下列内容批准：

a. 您必须与以下处所/对象保持至少_____码距离（请勾选所有适用项）：

- (1) ☐ ② 中列出的每位受保护人
- (2) ☐ 对于 ② 中列出的每位受保护人
 - (a) ☐ 该人的工作场所
 - (b) ☐ 该人的住所
 - (c) ☐ 该人的学校
 - (d) ☐ 该人子女的学校
 - (e) ☐ 该人子女的托儿所
 - (f) ☐ 该人的车辆
- (3) ☐ 其他（请说明）：

b. 本接近禁止令不妨碍您往返自己的住所或工作地点。

这是法院命令。

⑦ 禁止持有枪支、枪支部件或弹药

- a. 您不得拥有、持有、购买或尝试购买、接收或尝试接收，或以其他方式取得 b 项所列任何被禁物品。
- b. 被禁物品包括：
- (1) 枪支（枪械）；
 - (2) 枪支部件，即机匣、框架或可用作或易于改装成机匣或框架的任何物品（见《刑法典》第 16531 条）；以及
 - (3) 弹药。
- c. 您必须：
- (1) 将您直接持有或控制的任何枪支及枪支部件出售给或寄存于持牌枪械商，或交给执法机构。必须在收到本命令后的 24 小时内完成。
 - (2) 在收到本命令后的 48 小时内向法院提交收据，证明您已交出、出售或寄存所有枪支及枪支部件。（您可以使用《枪支及枪支部件收据》（[WV-800](#) 表）作为收据。）
- d. ☐ 法院已获悉您拥有或持有枪支、枪支部件或弹药。

⑧ 禁止身体护甲

您不得拥有、持有或购买防弹衣（定义见《刑法典》第 16288 条）。您必须交出自己持有的任何防弹衣。

⑨ 其他命令

☐ 未申请 ☐ 庭审前驳回 ☐ 按以下内容批准（说明）：

☐ 其他命令见本命令末尾附件 9。

致申请人：

⑩ 通过 CLETS 系统将法庭命令强制录入 CARPOS 数据库

本命令必须通过加州执法电信系统 (CLETS) 录入加州限制与保护令系统 (CARPOS)。（请勾选一项）：

- a. ☐ 书记员将把本命令及其送达证明表格录入 CARPOS。
- b. ☐ 书记员将把本命令及其送达证明表格转交执法机构录入 CARPOS。

这是法院命令。

- ⑩ c. ☐ 在本命令签发当日下班前，雇主或雇主的律师应将本命令及其送达证明表格副本送交下列执法机构，以便录入 CARPOS:

执法机构名称

地址（城市，州，邮编）

☐ 其他执法机构见本命令末尾附件 10。

- ⑪ 免费送达（通知）被限制人 ☐ 已签发 ☐ 未签发

县治安官或执行官将免费送达本命令，原因如下：

a. ☐ 本命令基于可信的暴力威胁或跟踪行为。

b. ☐ 申请人有权获得费用减免。

- ⑫ 本命令所附页数（如有）：_____

日期：_____

司法官员

对第 ③ 项被限制人的警告与通知

您不得持有枪支（枪械）、枪支部件或弹药

在本命令有效期间，您不得拥有、持有、购买或尝试购买、接收或尝试接收，或以其他方式获取第 3 页第 7b 项所列的任何被禁物品。如若违反，可被判入狱并处 1,000 美元罚款。根据上述条款规定，您必须将持有或管控的任何枪支（武器）及枪支部件出售给/存放于持牌枪支经销商处，或交给执法机构。⑦ 法院将要求您证明已履行该义务。

关于未出席庭审及送达命令的通知

若本临时禁止令和 WV-109 表《庭审通知》已经送达给您本人，但您未亲自或由律师出席庭审，且在庭审上签发的禁止令与本临时禁止令内容相同（仅有效期不同），该禁止令副本将通过邮寄方式送达至第 ③ 项所列地址。

若该地址不正确，或您希望核实临时禁止令在庭审上未有实质改变地被转成禁止令，或欲了解禁止令期限，请联系法院书记员。

这是法院命令。

在您被送达禁止令后

- 遵守所有命令。故意违反本命令属轻罪，可处以罚款、县监禁或两者并罚。（《刑法典》第 273.6 条。）
- 请阅读 [WV-120-INFO](#) 表《我如何答辩停止工作场所暴力命令的申请？》以了解如何对本命令进行答辩。
- 如要答辩，请填写 [WV-120](#) 表《对工作场所暴力禁止令申请的答辩》，并提交法院书记员。若申请指称您威胁对雇员实施暴力、跟踪雇员，或使雇员产生合理的暴力恐惧，您提交答辩无需缴费。
- 您必须通过邮寄方式将 [WV-120](#) 表送达申请人或其律师。您不得自己送达。完成送达的人应填写并签署 [WV-250](#) 表《邮寄送达答辩书证明》。在庭审日期之前将填写好的送达证明提交法院书记员，或携带此证明参加庭审。
- 除了答辩外，您可以提交并送达由您及其他对事实具有个人了解的人签署的声明。您可以为此使用 [MC-030](#) 表《声明》。该表格可在本表格第 1 页所示法院的书记员办公室获取或从 <https://courts.ca.gov/rules-forms/find-your-court-forms> 下载。如果您不知道如何准备声明，应当咨询律师。
- 无论您是否提交答辩，都应当出席庭审。如果您有任何证人，他们也必须参加庭审。
- 在庭审上，法官可以对您作出最长达三年的禁止令。向法官说明您不同意所申请的命令的理由。

执法指南

执行禁止令

任何收到该命令、看到该命令副本或在加州限制与保护令系统 (CARPOS) 中确认其存在的执法机构均可执行本命令。鼓励各机构将违反命令的信息录入 CARPOS。如果执法机构未收到送达被限制人的证明，该机构必须告知被限制人本命令的条款，然后必须执行本命令。违反本命令将受到刑事处罚。

命令的开始日期和结束日期

本命令自第 4 页法官签名旁的日期开始生效。本命令将在第 1 页 ④ 项中的到期日终止。

如果受保护人联系被限制人

即使受保护人主动或同意与被限制人接触，本命令仍然有效且必须被执行。受保护人主动或同意与被限制人接触不会被逮捕。此命令只能通过另一份法院命令修改。（《刑法典》第 13710(b) 条。）

这是法院命令。

命令冲突——执行优先级

如果已发出多份禁止令以保护受保护人不受被限制人的伤害，则必须按以下优先级执行这些命令（见《刑法典》第 136.2 条以及《家庭法典》第 6383(h)(2)、6405(b) 条）：

1. 紧急保护令 (EPO)：如果其中一份命令是《紧急保护令》（EPO-001 表），则其中比其他限制/保护令更为严格的条款（例如禁止接近令）必须被执行。与 EPO 不冲突的其他命令条款也必须被执行。
2. 禁止接触令：如果一份限制/保护令包含禁止接触命令，则必须执行该禁止接触命令。第 6a(4) 项即为禁止接触令示例。
3. 刑事保护令 (CPO)：如果没有任何命令包含 EPO 或禁止接触令，则必须执行最新的 CPO。（《家庭法典》第 6383(h)(2) 和 6405(b) 条。）此外，在涉及家庭暴力指控、《刑法典》第 261、261.5 条或旧 262 条，或要求登记性犯罪者的刑事案件中签发的 CPO，必须优先于任何民事法院命令被执行。（《刑法典》第 136.2(e)(2) 条。）民事法院命令中所有与 CPO 不冲突的条款也必须被执行。
4. 民事禁止令：如果存在多份民事禁止令（例如家庭暴力、青少年案件、老年虐待、民事骚扰），则必须执行最后签发的禁止令。与最新民事禁止令不冲突的条款也必须被执行。

（此部分由书记员填写。）

—书记员证明—

书记员证明

[印章]

我证明此份临时禁止令

是法院存档原件的真实无误的副本。

日期：_____ 书记员，由_____ 副书记签署。

这是法院命令。